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深圳抽水蓄能电站工程

项 目 编 号 发改能源〔2011〕2393 号

建 设 地 点 深圳市盐田区、龙岗区

验 收 单 位 深圳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20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深圳抽水蓄能电站工程	行业类别	其他水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发电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水利部 水保函〔2005〕416号, 2005年11月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 水电规水工〔2009〕124号, 2009年12月		
主体工程建设起止时间	2012年10月至2018年9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流域水土保持监测中心站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等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浙江华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国水电水利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中水珠江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深圳蓄能发电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20日在深圳市主持开展了深圳抽水蓄能电站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参加验收的有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发电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中水珠江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以及主体设计、方案编制、监理、监测、施工单位的代表共21人，验收工作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项目有关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情况、设施验收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深圳抽水蓄能电站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深圳抽水蓄能电站工程位于深圳市盐田区、龙岗区，工程等别为一等，工程规模为大（1）型，安装4台单机300兆瓦水泵水轮发电机，总装机容量1200兆瓦。主体工程于2012年10月开工，2018年9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05年11月，水利部以《关于深圳抽水蓄能电站水土保持方案的复函》（水保函〔2005〕416号）批复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301.09公顷。

（三）后续设计情况

2009 年 12 月，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以《关于印发深圳抽水蓄能电站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查意见的函》（水电规水工〔2009〕124 号）批复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报告中包含水土保持内容。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1 年 9 月至 2019 年 4 月，建设单位委托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流域水土保持监测中心站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编制了《深圳抽水蓄能电站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重视水土保持工作，项目建设区域没有产生严重的水土流失危害，水土保持措施已实施且运行稳定，水土保持效果显著；六项指标均已达到水保方案目标值，扰动土地整治率 99.6%，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8.8%，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拦渣率 98.0%，林草植被恢复率 98.6%，林草覆盖率 32.2%。工程已达到水土保持验收标准。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深圳蓄能发电有限公司委托中水珠江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提交了《深圳抽水蓄能电站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本项目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后续设计和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已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外观质量合格。扰动土地整治率、水土流失总治理度、土壤流失控制比、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均达到批复水土保持方案的防治目标。水土保持设施的后续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具备正常运行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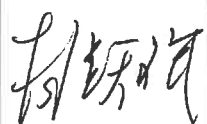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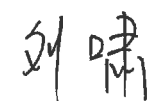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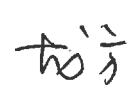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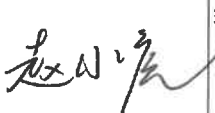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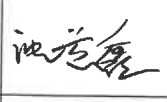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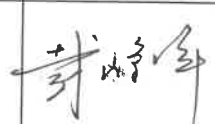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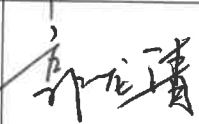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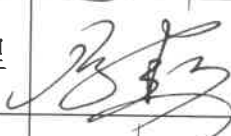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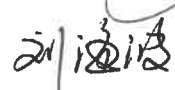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本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正式投入使用。

（七）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 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 长	杨跃斌	深圳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建设单位
副组长	李晓刚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工程部部长		
成 员	江淑文	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发电有限公司	科长		项目主管 单位
	付 山	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发电有限公司	专责		
	刘 啸	深圳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建设单位
	龙 方	深圳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工程部副主任		
	刘 权	深圳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工程部专责		
	廖建文	中水珠江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院长/教高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赵小虎	中水珠江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宁建国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高 工		主体设计 及方案编 制单位
	李 乐	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流域水土保持监测中心站	工程师		监测单位

成 员	廖 晟	浙江华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高工		监理单位
	沈慈鑫	浙江华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副部长/工程师		
	李志连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保总监/高工		
	戴峥峰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邓琼星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兼总工		施工单位
	郭龙清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负责人		
	刘亚军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副经理		
	杨 超	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常务副经理		
	刘海波	广东五华二建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部副部长		
	梁其宇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